

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20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北京凯文德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关于终止收购海南创业联盟公司 75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

1、公司本次终止收购海南创业联盟公司 75%股权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。该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2、本次终止股权收购是经公司审慎考虑并经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，公司目前未向交易对方支付任何交易价款。终止本次股权收购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3、我们同意公司本次终止收购海南创业联盟公司 75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独立董事：

钱明星（签字）：_____

朱大年（签字）：_____

谢 丰（签字）：_____